自云区都溪国有木材资产 网络在线拍卖会

拍卖资料

拍卖会时间: 2025年10月22日15时整

展示、报名时间: 2025年10月20、21日16时止(节假日除外)

拍卖会地点:<u>贵州省拍卖有限公司网络拍卖平台(www.gzpmgs.com)</u>

联系电话: 0851-85211532、85211519、13608541288

贵州省拍卖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5日

国有林场木材拍卖公告

NO: 34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 15 时整,在贵州省拍卖有限公司网络拍卖平台上(www.gzpmgs.com)公开拍卖:

国有林场内的风折木、安全隐患木及枯死木(马尾松、杉木)等国有木材资产 一批,出材量约967.7立方米。(详细资料备索)

【参与上述标的的竞买人须持"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必须含有木材加工、 经营)和有效的《木材加工经营许可证》】

- 1)、展示时间及地点: 2025 年 10 月 20、21 日(具体时间经我公司通知为准), 贵阳市白云区都溪国有林场。
- **2)、报名时间:**公告之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21 日 16 时止(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节假日除外)
 - 3)、报名地点: 贵阳市云岩区中华中路 117 号龙港国际中心东楼七楼
- 4)、竞买保证金:人民币 10 万元整(汇款账户名称:贵州省拍卖有限公司开户行:工商银行贵阳市中南支行 账号:2402013309024908164)
 - 5)、报名咨询电话: 0851-85211519、85211532、13608541288 看样咨询电话: 17716684084

欢迎咨询参与竞买

贵州省拍卖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4日

拍卖会规则、须知

一、参加竞买人员须携带木材加工经营许可证或营业执照办理报名登记手续(非法人办理报名登记的,需出具木材加工经营许可证或营业执照、法人委托书、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报名时,竞买人须交纳竞买保证金 10 万元整(竞买保证金请汇至指定账户——开户名称:贵州省拍卖有限公司,开户行:工商银行贵阳市中南支行,帐号:2402013309024908164))。

如未拍卖成交,在拍卖会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按原路退还。

若拍卖成交,该竞买保证金将自动转为提货保证金,待买受人按委托人的要求全部提货完毕,凭委托人出具的《提货完毕确认书》办理退还保证金的手续。 拍卖人自收到《提货完毕确认书》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按实际最终拍卖成交价的 2.8% 扣除拍卖佣金后,余款将按原路退还。

- 二、本公司已依法在"拍卖公告"中明示和提供了拍卖标的的展示时间和地点。请竞买人在参与拍卖前到标的物展示现场认真查看拍卖标的,自行核定标的物相关情况。
- 三、拍卖会所拍卖标的,全部依其现状进行拍卖。现状是指看样时点标的的质量、数量、新旧程度、使用现状、存放情况等现实状况,至拍卖时点竞买人没有异议,则表示竞买人认可看样时点与拍卖时点标的现状一致。请欲报名参与拍卖的竞买人充分考虑拍卖标的显性和隐性的瑕疵风险以及市场价格的波动,谨慎选择,慎重决定。本公司对拍卖标的的介绍及瑕疵披露为本公司知道和应当知道的标的情况,不作为对竞买人参与拍卖的建议,仅提供竞买人参考。

四、本场拍卖会《拍卖规则》、《特别注意事项》、《拍卖标的目录》、《拍卖成

交确认书(样本)》及与委托人签订的《木材销售合同(样本)》等拍卖会文件已在报名现场公开展示。在报名时,拍卖人已就前述相关拍卖会文件的所有条款向竞买人如实告知并做出详细说明,竞买人知悉并同意接受前述文件的全部条款和内容,竞买人和拍卖人双方不存在任何歧异和误认,竞买人承诺不再对前述文件的条款提出任何异议。

五、请竞买人仔细阅读本公司《拍卖规则》、《特别注意事项》、《拍卖标的目录》、《拍卖成交确认书(样本)》及与委托人签订的《木材销售合同(样本)》等 拍卖资料,并特别提请注意有关出价方式、佣金交纳、价款支付及标的物移交等 条款。

六、竞买人凭报名登记表申请办理进入"网络拍卖平台"的登陆帐号及密码等相关手续。竞买人进入贵州省拍卖有限公司"网络拍卖平台"即表明该竞买人已认真阅读本公司本场拍卖会《拍卖规则》、《特别注意事项》、《拍卖标的目录》、《拍卖成交确认书(样本)》及与委托人签订的《木材销售合同(样本)》等拍卖会文件,同意本公司对标的物介绍和提示,认可标的物现状,并同意在拍卖交易中遵守本公司"拍卖规则"等拍卖会文件和业务程序中的一切条款,履行相应的权利义务。

※七、**拍卖人不对标的质量和瑕疵做任何保证,**以竞买人实地查验的现状为准,本公司拍卖会相关资料及工作人员的介绍和说明仅供参考。

※八、拍卖人对已知标的瑕疵将在"特别注意事项"中进行说明,**拍卖人不承 担因未知瑕疵所导致的任何责任。**

九、拍卖会由国家注册拍卖师主持,起拍价、加价幅度、成交方式等均由拍卖师当场决定并宣布。依据《拍卖法》相关规定,拍品拍归现场最高出价者。

十、拍品拍卖成交后,买受人须在48小时内(含拍卖成交日)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与"拍卖会记录"。

十一、拍卖成交后,买受人须在拍卖会结束后_5_个工作日内与委托人签订《木材销售合同》(样本附后),并将全部拍卖成交价款一次性汇到委托人指定帐户。

买受人付清全部拍卖成交价款后,委托人将在<u>10</u>工作日内与买受人正式办理拍卖标的物的移交。

十二、拍卖成交后,买受人如果反悔,不按时支付拍卖成交价款及拍卖佣金的,除不予退还支付的保证金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拍卖人可以解除与买受人签署的"成交确认书";并将该拍卖标的再行拍卖。买受人除应承担第一次拍卖委托人和买受人拍卖佣金外,还应承担再次拍卖与第一次拍卖的价差,并承担相应的民事和经济责任。

十三、报名费: 200元(含资料)

十四、拍卖会时间: 2025年10月22日15时整

拍卖会地点: 贵州省拍卖公司网络拍卖平台(www.gzpmgs.com)

报名咨询电话: 0851-85211532、85211519、13608541288

看样联系电话: 17716684084



拍卖会特别注意事项

- 1、本场拍卖会标的物现位于白云区都溪国有林场内。提请竞买人注意其品种、质量、数量、堆放现状等现实情况。本场拍卖会"拍卖标的目录"所示信息等以及工作人员说明、介绍仅供参考,不作任何保证。
- 2、因本场拍卖标的物系白云区都溪国有林场内的风折木、安全隐患木和部分枯死木等国有木材资产一批,预估出材量约967.7立方米。
 - 3、本次进入拍卖的区域和树木以现场资产管理工作人员指定的范围为准!
- 4、拍卖成交后,买受人须在拍卖会结束后_5_个工作日内与委托人签订《木材销售合同》(样本附后),并将全部拍卖成交价款一次性汇到委托人指定帐户。全部提货完毕后还需按实际拍卖成交总价的_2.8%_向拍卖人支付拍卖佣金。
- 5、因该批国有木材资产未采伐。拍卖成交后,买受人须自行组织人员和机械设备(含运输车辆)等进场并按委托人划定的区域和范围内进行采伐、收集、清理、运输标的物,施工和协调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买受人全部承担。
- 6、买受人负责采伐、收集、清理、运输木材过程中的一切安全工作。发生 一切安全事故,由买受人自行负责,与委托人和拍卖人无关。
- 7、买受人须在 2025 年 11 月 25 日前全面完成全部拍卖的木材的采伐、清理、 收集及运输工作。
- **8**、在施工作业过程中,买受人不得在林区用火,不得损害或采伐委托人指 定范围以外站立的活立木,如有发生,买受人按 2000 元/株木材的损失赔偿委托 人。



网络在线拍卖规则

- 一、本规则所称"网络在线拍卖"是指本公司运用互联网功能建立网络拍卖平台,拍卖活动各方当事人通过本平台实施的符合"拍卖法"规定的拍卖活动。
- 二、参加"网络在线拍卖"的网络竞买人应同时遵守本场拍卖会"拍卖规则"等文件资料的各项规定。
- 三、网络竞买人须按本场拍卖会"拍卖规则"办理报名手续并交付拍卖保证金。经本公司审核通过并签署"承诺书"后取得拍卖帐号及密码,方可登陆网络拍卖系统(www.gzpmgs.com)参与网络在线拍卖活动。竞买人获取的"拍卖帐号"及密码是参加拍卖会的身份和竞价权限,须妥善保管、防止泄露,否则将承担由此产生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四、请网络竞买人在拍卖前半小时形如进行会员登陆准备,如有任何问题请 致电 0851-85211532,拍卖会开始前 5 分钟将不再解答与接听电话。网络竞买人 登陆拍卖系统,在网络拍卖会开始后,可以选择自行出价录入出价价格(自行出 价应等于起拍价也可以等于加价幅度或加价幅度的整倍数。否则出价无效,系统 不予认可);也可以根据"快速出价区"提供的相应加价幅度的价格选择该价格, 再点击"确认出价"按钮出价。

系统对竞买人每次成功出价及出价时间都会做出历史记录备查。

五、网络在线拍卖会预定有拍卖会起始时间和终止时间,在此时间段内为"自由竞价时间"。离终止时间两分钟为"限时竞价时间",在此时段内若有竞买人成功出价,系统将自动回到"限时竞价时间"起始点即自动延长两分钟,直至拍卖会终止。

六、网络在线拍卖会由国家注册拍卖师主持,网络竞买人在拍卖会规定的时间内以最高的出价且达到或超过保留价的,经拍卖师确认后成为该拍卖标的的网

络买受人。

网络买受人在网上出价是真实意思表示,拍卖系统所记录的信息将是网络买受人有效性的重要依据。

七、拍卖成交后,网络买受人须按"承诺书"约定期限和方式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和其它应当签署的文件,并认真履行交纳拍卖成交价款、佣金及其它相应的权利义务。

※八、特别注意事项

- 1、网络在线竞买人应在公告规定的咨询、展示期间内,认真到展示现场了解拍卖标的物的情况及现状,本公司不承担所有拍品的瑕疵责任(包括品种、数量、质量等),且网站图片、文字介绍等仅供参考。
- 2、网络在线竞买人须充分了解并自行评估所使用计算机和计算机系统的网速、配置等因素。拍卖人不承担因断网、网速缓慢或其他软、硬件原因造成竞拍失败的后果。
- 3、由于互联网可能出现不稳定情况,不排除网络拍卖发生故障(包括但不限于网络故障、电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被网络黑客恶意攻击的风险。如若发生上述情况以及本人操作误差所造成的损失由网络竞买人承担。网络竞买人放弃因此类情况要求本公司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 4、网络竞买人应当妥善保管和正确使用自己的拍卖帐号和密码。凡在本平台上以竞买人的帐号和密码登陆后进行的操作,均被视为竞买人的行为,竞买人应当对其帐号进行的所有活动和事件负相应责任。

九、若网络在线拍卖会在拍卖中出现公共网络瘫痪、断电、设备出故障等不可抗力因素或其它非正常情况造成网络拍卖无法正常运行,且此时点前竞买人出价无效,拍卖会中止。拍卖会将择时重新举行。

2025年10月15日

拍卖标的说明

拍品名称:国有林场内的风折木、安全隐患木及枯死木(马尾松、杉木)等国有木材资产一批,出材量约967.7立方米

特别说明:

- 1、本次进入拍卖的区域和树木以现场资产管理工作人员指定的范围为准!
- 2、拍卖成交后,买受人须在拍卖会结束后<u>5</u>个工作日内与委托人签订《木材销售合同》(样本附后),并将全部拍卖成交价款一次性汇到委托人指定帐户。
- 3、因该批国有木材资产未采伐。拍卖成交后,买受人须自行组织人员和机械设备(含运输车辆)等进场并按委托人划定的区域和范围内进行采伐、收集、清理、运输标的物,施工和协调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买受人全部承担。
- 4、买受人须在 2025 年 11 月 25 日前全面完成全部拍卖的木材的采伐、清理、 收集及运输工作。

看样、提货联系电话: 17716684084

整体起拍价: 29 万元

现场部分实景图片







贵州省拍卖有限公司 拍卖成交确认书

样本

2025 年黔拍 号

	买受人在拍	卖会前已认	真察看拍卖棒	示的和仔细阅	国读了《	《拍卖规则》、	《拍卖特别注	意事
项》、《	拍卖标的目	录》、《木材镇	消售合同(样	样本)》等拍卖	卖资料,	在认可本场	"拍卖规则"	和拍
卖标的	物现状的前	提下,自愿参	\$加贵州省拍	卖有限公司	于 2025	年10月22日	∃ 15 时举办的	勺"白
云区都	溪国有林场	木材资产网络	络在线拍卖会	会"。买受人	(登录	长号为		_号)
以最高	出价	万元	竞得 国有木	材资产(风	折木、多	安全隐患木和	枯死木等)-	一批,
<u>约 967.</u>	<u>.7立方米</u> ,	依照《拍卖	注: 及有关	法规的规定。	,双方领	签订成交确认	书如下:	

- 1、拍卖成交后,买受人须在拍卖会结束后<u>5</u>个工作日内与委托人签订《木材销售合同》 (样本附后),并将全部拍卖成交价款一次性汇到委托人指定帐户后开始自行组织人员和机械设备(含运输车辆)进场采伐、收集、清理、运输标的物。
 - 2、全部提货完毕后,买受人还需按实际拍卖成交总价的__5%_向拍卖人支付拍卖佣金。
- 3、拍卖成交后,买受人须自行组织人员和机械设备(含运输车辆)等进场并按委托人划 定的区域和范围内进行采伐、收集、清理、运输标的物,施工和协调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均 由买受人全部承担,同时,施工过程中的一切安全问题由买受人自行承担,与委托人无关。
- 4、买受人负责采伐、收集、清理、运输木材过程中的一切安全工作。发生一切安全事故, 由买受人自行负责,与委托人和拍卖人无关。
- 5、买受人承诺在 2025 年 11 月 25 日前全面完成全部拍卖木材的采伐、收集、清理及运输工作。
 - 6、在提货作业过程中,买受人不得在林区用火;不得损害已采伐木材以外的活立木。

拍卖人:

买受人(签字):

样本

贵阳市白云区都溪国有林场风折木及安全隐患 木木材销售合同(样本)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2025年4月11日晚,白云区发生雷爆大风天气导致都溪林场部分树木断裂、倾倒,贵阳市白云区都溪国有林场决定对林场范围内风折木及安全隐患木木材进行采伐销售,按照白云区自然资源局局长办公会会议工作安排,甲方根据《贵阳市白云区都溪国有林场风折木及安全隐患木采伐作业设计》调查结果采伐林木1983株(其中安全隐患木1020株、风折木841株、枯死木122株),采伐林木蓄积1771.3立方米,出材量967.7立方米。按规定对需采伐的木材进行拍卖销售。经公开拍卖,乙方以统一价格(马尾松)____元/立方米的价格获得了该批木材的购买权为尽快完成该批木材采伐销售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 一、甲方职责
- 1、负责现场为乙方指定需采伐木材的范围和对象
- 2、负责安排专人到现场协调配合乙方采伐、运输。
- 3、负责办理采伐许可证。
- 二、乙方职责
- 1、负责自行组织工人进场采伐、收集、清理、运输甲方指定范围内需采伐的木材,所有成本及有关协调工作,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指定的需采伐的林木,乙方必须全部采伐清理完毕。
- 2、负责施工过程中采伐、收集、清理、运输木材的一切安全工作。 发生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

- 3、负责在 2025 年 月 日前全面完成中标范围的木材采伐、清理、收集及运输工作。
- 4、在作业过程中,不得在林区用火;不得采伐和损害甲方指定范 围以外站立的活立木。

三、付款方式

乙方应在与甲方签订本《木材销售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木材中标款___元(大写: 万元),逾期未支付木材款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取消乙方的中标资格,有权将乙方中标范围内的林木以乙方中标的单价或高于乙方中标的单价销售给他人,由此所产生的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甲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 农行白云支行

账号: 23200001040001634

户名: 贵阳市白云区都溪国有林场

四、工作要求

- 1、采伐林木时必须注意保护好周边森林植被资源,切实保护生态环境,对风折木及安全隐患林木要严格按照采伐作业设计要求采伐,不能随意破坏其他林木。
- 2、乙方在施工过程中,不得发生损害林区林木,发生损害行为的,将由乙方承担经济和法律责任。同时乙方负责赔偿甲方损失。据不赔偿的将从保证金中扣除。

五、其他

-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本合同一式四份,每份四页,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 (章)

法人代表:

经办人:

乙方:

乙方代表身份证号:

乙方住址:

乙方联系方式: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